

证券代码：601330

证券简称：绿色动力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10

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向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国资公司”）申请将于 2021 年 4 月到期的 5.40 亿元借款展期一年，展期期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。本次财务资助展期无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。

●本次财务资助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一、财务资助事项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经公司董事会二届二十九次、三届八次以及三届二十五次会议批准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 2018 年、2019 年、2020 分别向控股股东北京国资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、20 亿元、2.5 亿元的借款额度，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。公司自 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11 月陆续共提取人民币 37.5 亿元，目前余额为人民币 27.35 亿元。

其中 5.40 亿元借款将于 2021 年 4 月到期，因目前公司开工建设的项目较多，

资金需求较大，因此公司拟向北京国资公司申请将此笔借款展期一年，展期期间借款利率为 4.35%，其他条款按原协议执行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1 年 3 月 30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6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北京国资公司申请借款展期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。上述事项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（三）关联交易豁免情况

由于北京国资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故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》等有关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。

二、财务资助方的基本情况

1. 公司名称：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
2. 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独资）
3. 成立时间：1992 年 9 月 4 日
4. 企业住所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6 层
5. 注册资本：1,000,000 万人民币
6. 法定代表人：岳鹏
7. 经营范围：资产管理；项目投资；投资管理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8. 关联关系：截至本公告日，北京国资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94,085,618

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42.63%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4,859,792 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.78%，为公司控股股东，系本公司关联方。

三、向控股股东申请财务资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向北京国资公司申请财务资助，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，财务资助利率为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，且无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特此公告。

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31 日